

Bourdieu 文化資本概念的限制¹

許宏儒

國立新竹師範學院

投稿日期：93.04.23

接受日期：93.12.10

摘要

本文旨在指出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在解釋教育機會均等議題上的限制。Bourdieu 文化資本的理論認為，影響學生教育機會不均等的原因是因為學生由其階級接受了不均等的文化資本的傳遞所造成的。然而，經過對於法國兩位學者的原文專著進行研讀後，本文指出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忽略了學生家庭社會化的脈絡過程，以及其理論過份地以統計方法來建構其理論，卻忽視了統計當中所出現的特例。而這些解釋力上的限制是以後國內學界在應用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來解釋教育機會均等議題時，需更加小心的地方。

關鍵詞：文化資本、教育機會均等、家庭社會化

The Limitation of Bourdieu's Concept of “Cultural Capital”

Hung-Ju Hsu

National Hsin-Chu Teachers College

Manuscript received April 23, 2004

Accepted December 10, 2004

Abstract

This article is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limitation of the equality of opportunity in education from the standpoint of Bourdieu's "cultural capital". In Bourdieu's "cultural capital", one realizes that the main factor affecting the equality of opportunity in education is the result of the unequal cultural capital transmitted from one's own class. However, from examining the theories of two French scholars on this topic, the findings are as follows: Bourdieu neglects the context in which the socialization of students' families take place and the bias of the statistics. These limitations should be paid attention to in educational field if the standpoint of Bourdieu's "cultural capital" is to be applied to explain the equality of opportunity in education.

Keywords: cultural capital, equality of opportunity in education, socialization of family

壹、Bourdieu²的文化資本概念在教育機會均等議題上的解釋

本文的目的旨在指出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在解釋教育機會均等議題上的限制。但首先這裡有必要敘明 Bourdieu 文化資本概念與教育機會均等議題兩者之間的關係。Bourdieu 文化資本的理論指出教育機會不均等的原因是由於文化資本的不均等所產生。在其《階級區分論：品味的社會批判》(La distinction : Critique Sociale du Jugement, 1979)一書，以及同年在其創刊的「社會科學研究集刊」(Acte de la recherche en sciences sociales)中，一篇名為「文化資本的三個狀態」(Les trois états du capital culturel)的文章中，Bourdieu 深入的分析，透過文化資本的傳遞，階級間的差異持續進行，並更加深了文化資本不足者的相對弱勢處境。Bourdieu 認為，所謂的文化資本，尤其是文化資本在教育的場域，是與學校中的成功經驗，以及在教育市場中的利益獲得的不平等有相當大的關係。換言之，學生在教育中的教育機會、學業成就、以及教育意願，是與文化資本，以及由之而生的階級有著相當大的關係：

文化資本的意義一開始就是一個無庸置疑的假設，可以讓人們去思量去揭露「學校成功」是出身於不同社會階級孩子在學校表現的不平等，也就是說不同階級和階級派別對在階級和階級派別中文化資本分佈的教育市場能得到各種特殊的利益 (Bourdieu, 1979b : 3)。

質言之，就 Bourdieu 而言，文化資本在教育場域中，是與階級有著相當大的關係。也就是說，各個不同階級的學生，帶著自己所屬階級所賦予的、所教化的文化資本，進入了教育場域中，而且，由於這種不平等的文化資本的繼承與擁有，而在學校教育中的各種活動，如考試、課業成就、藝術表現等，有著不平等的成功或失敗經驗。藉由文化資本的繼承（由家庭所賦予的）以及文化資本的學習（由學校教育所賦予的），階級之間的差距，尤其是文化上的差異，由家庭延伸到學校 (Bourdieu, 1979a : 88)。文化資本是先由個體出生的原初家庭 (la famille originale) 所教育，爾後在學校教育中進行再強化。當學校文化所代表的是上層階級的文化³，那麼上層階級所擁有的經濟以及文化優勢的資源，就可以藉由教育傳遞給其後代，並在學校教育中得以合法化的傳遞以及再強化。反之，下層階級擁有的是不足的經濟資本以及文化資本，當他們藉由教育傳遞給其後代時，這些孩子帶到學校的文化便獲得了不合法以及不合理的標籤。

然而，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仍有其解釋力上的限制。這個限制就來自於 Bourdieu 忽略了家庭社會化的過程（以及他堅持使用統計方式來作為其理論建構）所出現的偏誤。本文便以 B. Lahire (1995) 所著的《家庭描繪》(Tableaux de familles) 一書以及 Gény (2000) 在「文化資本真能夠解釋在學校教育之前的社會不均等嗎？」(Le capital culturel peut-il expliquer les inégalités sociales devant l'école) 一文做為論述 Bourdieu 文化資本理論缺失的主軸。

貳、文化資本概念在解釋教育機會均等議題上的限制

首先，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呈現出一股全然否認主流獨斷文化的必要性。也就是說，Bourdieu 的階級再製或是階級區分理論專注於在批判文化資本分配的不均等性，以及獨斷文化的獨斷性所造成的教育機會不均等現象。但是他的理論卻沒有考量到社會整合的必要性：

這個就是 R. Boudon⁴ 所認為的對於機械性 (de façon mécanique) 理論的批判。因為 Boudon 指出，Bourdieu 的理論排除了社會化的問題 (les problèmes de socialisation) 和對於獨斷文化的需要 (d'exigences culturelles arbitraires)，而卻又去解釋在進入學校前，藉由不同家庭策略和同時間所發生的品味的品鑑，和對孩子以不同的教育投資所出現的不同利益所發生的「機會不均等」 (l'inégalité des chances) 的現象 (Gény, 2000 : 1)。

主流文化的地位是相當弔詭的。一方面，主流文化會在學校中進行合法化其獨斷地位，並進行階級再製以保持其優勢性；但另一方面藉由主流文化的存在，社會秩序以及社會規範得以型塑，而不至於脫序 (anomie⁵)。對於獨斷文化的批判，Bourdieu 做了許多的陳述，但是 Bourdieu 卻沒有具體的提出，解構主流文化的絕對正當性之後，學校教育又該教些什麼來使這些孩子社會化？這

些孩子又該社會化到什麼文化中，社會的秩序也才得以不致分崩離析？

另一方面，Bourdieu 最重要的是忽略了「家庭社會化的過程」 (la socialization familiale)。也就是說，在家庭社會化的過程當中，文化資本的繼承不見得是相當機械式的。上層的文化資本不一定全然都傳遞給上層的孩子；而下層的孩子不一定全然無法得到上層的文化資本。這裡我們由 B. Lahire⁶ (1995) 所著的《家庭描繪》 (Tableaux de familles) 一書可以得知：

在《家庭描繪》一書中，我們可以看到這本書對於 Bourdieu (在家庭社會化和教育成功之間的關係上) 「文化資本」概念中，許多問題點的關注 (Gény, 2000 : 1)。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沒有考量到家庭社會化過程中會發生些什麼事。他的文化資本概念認為，下層階級的孩子由於其文化資本不足，所以他們在學校中總是會有著失敗的經驗。但是 Lahire 舉了一個例子來質疑 Bourdieu 的說法，他說：

Souyla 現在在唸小學二年級。他父親從前是一個無照的建築工人，現在退休了，他和他太太是對於使用法文有很大困難的文盲 (analphabètes) Souyla 有十個兄弟姐妹，他們全家都住在一個位在市郊的大村莊中。但 Souyla 在學校中表現的非常的好 (Lahire, 1995 : 11)。

Lahire 認為這個例子就能夠指出 Bourdieu 文化資本概念的缺失。他認為 Bourdieu 過份

僵化了文化資本傳遞的機械性。也就是說，Bourdieu 的理論沒有提到，為什麼有些缺乏文化資本的家庭，他們的後代仍有人在學校教育中成功。Gény (2000)⁷便在其「文化資本真能夠解釋在學校教育之前的社會不均等嗎？」(Le capital culturel peut-il expliquer les inégalités sociales devant l'école) 一文中便說：

孩子沒有從應當進行社會化的家庭得到適當的文化資本，甚至如同 Souyla 也被「文化不利」者認定為在文化上有所「缺陷」(handicaps)，然而這都無法掩蓋 Souyla 在學校教育中成功的事實 (Gény, 2000: 2)。

雖然缺乏著主流文化資本，但是這些沒有從家庭繼承適當主流文化資本的孩子依舊有著在學校教育中成功的案例。這些家庭的父母對於孩子的期望事實上就跟學校教育對學生的期望是一樣的(我們先不去指出學校的這種期望只是要將孩子們收編於獨斷文化中)。Gény 說：

缺乏文化資本的孩子在學校教育中仍能成功的這個觀點，就是十分關注在父母對於其子女教育的投資和與對孩子的期望是和學校所要求的是一致的 (Gény, 2000: 2)。

Gény 指出 Bourdieu 理論中所沒有發現的事實。他認為，Bourdieu 把經由統計分析建構其理論所出現的偏誤當成是特例來處理。但是這些特例就在在說明著即使是階級區分相當明顯的法國，卻仍然有著下層階級者的

孩子在學校教育中成功的例子，而這些例子不應該被當作誤差來處理。因為由這些例子可以得知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沒有看到「個別」的家庭之中發生了些什麼事。尤其是在下層階級者中，仍然有著相當重視學校教育的父母(雖然由於階級區分的差異很大，使得這種父母的比率沒有台灣來的高)，這些父母不會讓他們的孩子學習作勞工⁸。他們對於孩子的期望就如同學校教育對孩子的期望：不論是在法語的聽、說、讀、寫，都能達到一定的水準；能夠認識法國偉大的藝術家以及文學家等等的主流文化。Lahire 更指出：

有著在學校教育成功孩子的一般家庭，其特徵就是他們會將家裡大部分的錢和心力都投資在教育孩子的層面上 (Lahire, 1995:21-22)。

在法國仍然有下階層的孩子在學校教育中成功的例子，而其關鍵點就是在父母對於孩子的教育期望。事實上，不僅僅是有著缺乏文化資本的孩子在學校教育中成功，更有著在家庭教育中，父母已經進行了文化資本的傳遞，卻還是在學校教育中失敗的例子：

同樣的，在那些受到了某些文化資本傳遞的孩子(如父母買書和字典給他們的孩子)，但還是在學校教育中失敗。或更進一步地分析，某些父母有著一定的教育資本(至少到中學甚至是中學以上)，但卻由於他們以前在學校教育中也獲得了經常性失敗與挫折，所以他們不再進行文化資本的傳遞，因為深怕他

們所進行的家庭教育會讓孩子也遇到跟他們同樣的情況 (Gény, 2000 : 2) 。

擁有文化資本的孩子，事實上不一定都會在學校教育中成功。發生這種事情的原因可能有很多，如有些擁有一定教育水準的父母親，他們所進入的學校，其中也充滿著同樣也擁有文化資本的同儕，以致於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也獲得了失敗的經驗。這種情形導致了他們雖然也擁有一定的文化資本，卻不花費大量的時間與心力在教育與培養他們的後代這種文化資本，因為他們對自己的文化能力失去了信心。另一方面，我們也可以指出，並非每一個教授的小孩都能在學校教育中成功。然而這些細微的因素，卻無法在 Bourdieu 的分析中看到，因為他使用的研究方法導致了這些問題的發生：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理論無法解釋這些情況。更重要的是，Bourdieu 將這些特例都歸在了統計的誤差中 (Gény, 2000 : 2) 。

即便 Bourdieu 的理論分析都佐以豐富的實證資料，但是他的理論還是因為植基於統計資料而疏忽了某些特例。事實上，以統計分析去檢視社會現象時，本來就會有著方法論上的缺失，因為統計分析是植基於「化繁為簡」的化約論中。這種化約論很容易就將事物簡化到某種因果關係中，而忽略了其中的變異。Lahire 認為，統計分析中沒有看到的東西是不能忽略不管的：

缺少了探究脈絡的標準統計方法，其所沒有看到的現象經常是具有相

當重要的影響力 (Lahire, 1995 : 274) 。

一個孩子在家庭所受的教育「脈絡」是影響其在學校學業成就一個相當重要的因素，而不同家庭的孩子會有著不同的家庭教育脈絡。雖然 Bourdieu 相當清楚的是師承涂爾幹 (E. Durkheim⁹) (孫智綺譯，2002 : 27)，他使用了統計方法來分析「社會事實」，也就是分析了所有對個人構成外來束縛的固定甚或是不固定的各種作為，但是 Bourdieu 還是忽略了某些「事實」的存在。而這些事實就是 Bourdieu 理論建構中的缺失：

我們可以發現這個理論相當不能站得住腳的證據，因為統計上的「事實」(les faits) 就擺在那兒，而如 Lahire 就對這個理論中，將家庭社會化和教育成功之間的連帶關係的合法性問題予以保留 (Gény, 2000 : 2) 。

我們無法忽略掉這些缺乏文化資本的人在學校教育中成功以及擁有文化資本的人在學校教育中失敗的「事實」。階級成員真的可以十分順利的將文化資本傳遞給他們的後代嗎？事實上，「一開始，Lahire 以一種「倒東西」(transvasement) 的譬喻來指責 Bourdieu 文化資本概念的缺失」(Gény, 2000 : 2)。爾後，Lahire 更進一步的指出文化資本的傳遞不僅不是一種「倒東西」(類似灌輸)，更不是一種權力的「移交」(passation) (Lahire, 1995 : 276)。文化資本的傳遞無法確定是否真的是如同倒東西般，一股

腦地全部都能倒進孩子們的習性¹⁰中而成為附著的文化能力（Bourdieu, 1979b: 3-4）；或是如同遺產繼承般，藉由法律條文而將權力移交給他人：

為了去揭露一個 Bourdieu 文化資本理論規律明顯的錯誤，我們可以說文化的遺產是無法如同物質繼承那樣的順利（Lahire, 1995: 274）。

文化資本的繼承與傳遞情況並不同於物質繼承與傳遞的情況。文化能力也並非是一種死的文化遺產（un patrimoine culturel mort）繼承（Lahire, 1995: 277）。Gény（2000: 2）指出，「當孩子由社會化過程中繼承了文化資本時，這個文化資本的繼承能與物質上的繼承（héritage matériel）相類比嗎？」這裡就顯示著 Bourdieu 理論的矛盾。文化資本是一種抽象的資本狀態，它的繼承並不是一種必然的垂直性繼承：一個家庭甚或是一個階級的孩子不必然會成功的繼承這個家庭或是階級的文化資本。雖然 Bourdieu 認為，文化資本是不同於物質上的繼承，文化資本的繼承需要的是父母在時間和心力層面上的投入，這樣才能將文化能力內化至孩子們的認知與行動等層面上，而成為附著在孩子身上的文化資本（Bourdieu, 1979b: 3）。但是在父母投入了時間和心力之後，我們卻無法保證孩子能（完全地）接收到他們父母所傳遞過來的文化資本：

更重要的是，資本的傳遞是無法回溯與確認對方是否有收到，特別是因為 Bourdieu 沒有對這個未被接觸及的地帶（un terrain vierge）再做進

一步的說明，但他卻將這個地帶改造為適合自己的說法，整合進自己的理論中。最後，既然這種文化資本的傳遞不是立即的，它是需要時間，而且要視繼承者有沒有想要去得到它的意願（l'envie de l'héritier l'acquérir）（Gény, 2000: 2）。

即便 Bourdieu 已經肯定了行動者在結構中的能動性，但他卻在文化資本的理論中疏忽了行動者能動性所帶來的變異。如同對於行為主義的批判，文化資本的傳遞並非是機械式的刺激與反應，而是要透過一個內在認知層次的心理運作。文化資本並非是上層階級的父母花費了時間與心力就能確保他們的後代也能夠同樣擁有文化資本，最重要的關鍵點是在接收方有沒有意願要接收。的確如同 Bourdieu 的理論所說的，上層階級者的「習性」會傾向讓他們學習以及接受這些由他們父母所傳遞過來的文化資本（Bourdieu, 1979b: 4, 1980: 100），但是這樣的說法並不能完全保證上層階級的小孩就一定會去學習以及接受這些由他們父母所傳遞過來的文化資本，因為如上述的證據顯示，還是有中上階級的小孩在學校教育中失敗。

另一方面，承接前述，Bourdieu 也沒有考量到上層階級的孩子在學校中的生活。即便他們有著豐富的文化資本，但是仍然還有許多因素導致他們在學校教育中失敗，如交到壞朋友¹¹或是在學校中被同儕所欺負，以致於不願意進入到學校等等。這些都是 Bourdieu 的理論所無法解釋的地方，卻又是一個重要的事實，因為這些事實指出了 Bourdieu 文化資本概念在解釋教育機會均等的議題時，仍有解釋力不足之處。這也許就是以鉅

觀的角度來解釋一件事情時，會忽略或是沒有善加考量到許多變異的微觀層面（Lahire, 1995：14）。

參、結語

撰寫本文的用意並非在全盤否認 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概念。Bourdieu 文化資本的理論的確在解釋教育機會均等的議題時具有良好的解釋力：不同家庭所傳遞不均等的文化資本以及學校教育所教授的又是主流文化資本，兩者交互作用而形成的。但是他的文化資本理論在解釋教育機會均等議題時仍有未竟之處，而這也是本文所要指出來的地方。

一個理論其實還是有它的侷限性。Bourdieu 文化資本的理論忽略了家庭社會化的過程以及統計分析中的「特例」。學生在家庭接受了什麼樣的教育脈絡、學生到了學校又受到了什麼樣的學校環境脈絡所影響、學生本身對於學習的想法，都是造成這個學生在學校中是獲得成功或是失敗經驗的重要因素，而這些因素都在解釋影響教育機會均等的原因當中，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影響學生教育機會不均等的情況十分複雜，也並沒有哪一個理論能夠完全令人滿意的解釋教育當中不均等的情況，而這也是國內在應用 Bourdieu 的文化資本理論來解釋教育機會均等議題時，所必須注意的地方。

參考文獻

- 孫智綺（譯）（2002）。P. Bourdieu 著。布赫迪厄社會學的第一課。台北：麥田。
- 姜添輝（2002）。資本社會中的社會流動與學校體系：批判教育社會學的分析。台北：高等教育。
- 張建成（2000）。課程規劃與社會正義。載於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主編）**新世紀的教育展望：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363-388）。高雄：麗文。
- Bourdieu, P. (1979a). *La distinction: Critique sociale du jugement*. Paris : Les Editions de Minuit.
- Bourdieu, P. (1979b). Les trois états du capital culturel. Dans *Actes de la recherche en sciences sociales*, 30, 3-6.
- Bourdieu, P. (1980). *Le sens pratique*. Paris: Les Editions de Minuit.
- Gény, R. (2000). Le capital culturel peut-il expliquer les inégalités sociales devant l' école ? Dans *Idées. La revue des sciences économiques et sociales*, 121, 26-31.
- Lahire, B. (1995). *Tableaux de familles*. Paris: Seuil.

附註

1. 本文為筆者碩士論文「Bourdieu 文化資本的思想在教育機會均等議題上的闡釋」的其中一章。感謝指導老師蘇永明教授的批評與指正才得以完成此文。
2. Pierre Bourdieu（1930-2002）係法國的社會學者，其《繼承者：學生與文化》（*Les Héritiers : les étudiants et la culture*, 1964）、《再製：教育系統理論的要素》（*La Reproduction: Eléments pour une théorie du système d' enseignement*, 1970）等書，影響教育研究甚深。
3. 優勢階層子弟之所以比較容易成功尚有一個重要的原因那就是他們家庭文化與學校文化間，存在著一定程度的相似性及連續性。也就是說，學校的課程內容，呈現的是優勢民族或中

上階層的價值觀和知識偏好，教學過程使用的是這些兒童自幼嫻熟的「國語」及思考模式，評鑑工具測量的是他們累積多年的生活經驗及符號系統。這樣的層層保護，想要失敗也不容易。反過來說，弱勢階層的兒童來到學校，學前的準備已經嚴重落後，這時又要學新的語言、新的人際溝通方式、新的價值觀與道德規範、新的認知推理形式等等，一切都顯的那麼笨拙愚魯，老師又沒有時間對他多做瞭解，等他趕上進度，想要成功，概率極微（張建成，2000：371）。

4. 法國社會學家，1934 年生，著有《社會學方法》（Les methodes en Sociologie, 1969）、《機會不均等》（L'inégalité des chances, 1973）等書。
5. 此名詞由法國社會學家 E. Durkheim 所提出。其指的是舊的價值觀已崩解，而新的、令人們信服的價值觀又尚未建立起來時，社會會處在一種失去秩序的狀態。
6. Bernard Lahire，法國社會學家，著有《家庭描繪》（Tableaux de familles, 1995）、《Bourdieu 社會學的工作》（Le Travail sociologique de P. Bourdieu, 1999）。
7. Romain Gény，法國 Pablo Picasso 呂克昂學院的社會經濟學教授。
8. 此概念由著名的英國文化研究學者 Paul Willis

所提出。其《學習作勞工：工人階級孩子如何得到工人階級的工作》（Learning to labour：How working class kids get working class jobs, 1977）一書就在闡述下層階級的反智現象，以及他們為什麼會否認上層階級的文化，而選擇了去學習自己所屬階級的文化。在西方，由於學校教育受到文化霸權的宰制，下層階級者傾向於發展出獨特的次文化，以抗拒他們處於被支配的情形，而能夠獲得自我的認同（姜添輝，2002：328）。

9. Emile Durkheim (1858-1917)，法國社會學家，與馬克思以及韋伯同稱為社會學古典三大家。其強調運用統計方法來分析「社會事實」。著有《社會分工論》（De la division du travail social, 1893）、《自殺論》（Suicide, 1895）等書。
10. 習性是 Bourdieu 思想中一個相當重要的概念。它指的是一種個體所擁有的行為傾向、價值判斷、思考、行為以及生存方式。而不同的階級會有不同的習性，也就是一種階級成員做出實踐的行為傾向（Bourdieu, 1980：100）。
11. 儘管他們的習性會使他們傾向於去交與他們習性相同的朋友，但就事實而論，我們的身邊也有著與我們習性不同的朋友。我們也許因為他們與我們的習性不同而有了新鮮或是新奇的感覺，而與之交往。